

附件：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737957253R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张修文（签章）

联系人：吕鹏鹏

联系电话：18191292711

评价时间：2024年03月14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8	48	10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保障群众日常安全用水，提升群众满意度			有效保障了群众日常安全用水，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官网（米）	\geq 5000	5000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 （万元）	\leq 48	48	15	1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解决群众饮水安全 问题人数（人）	\geq 531	531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年）	\geq 10	\geq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7%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属于一般公共预算,实拨 48 万元,立项依据子财发〔2023〕560 号。

2. 项目建设内容:

巨才湾自然村新打水井 1 口,新建 30 方水塔 1 座,检查井 5 个,铺设管道 2800 米,三项水泵 1 台及电力设施等;常亮崾自然村铺设管道 1200 米,新建 20 方水塔 1 座,新建检查井 3 个;苗家焉自然村,维修水源井一座,水泵 1 台,铺设管道 700 米,新建检查井 5 个;柳家焉自然村铺设管道 1500 米,新建检查井 5 个,三项水泵 1 台。

(二) 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8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保障群众日常安全用水,提升群众满意度			有效保障了群众日常安全用水,提升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官网(米)	≥5000	50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资金成本(万元)	≤48	4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群众饮	≥53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年)	水安全问题 人数(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7%	97%	

1.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群众日常安全用水,提升群众满意度

2. 年度目标:

巨才湾自然村新打水井1口,新建30方水塔1座,检查井5个,铺设管道2800米,三项水泵1台及电力设施等;常亮岢自然村铺设管道1200米,新建20方水塔1座,新建检查井3个;苗家焉自然村,维修水源井一座,水泵1台,铺设管道700米,新建检查井5个;柳家焉自然村铺设管道1500米,新建检查井5个,三项水泵1台。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实拨48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23年12月08日,项目资金48万元已经全部用于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落实资金兑付,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报账制度,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11.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46.56
2	2023.12.0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质保金	1.44
3				
4				
5				
	合计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李孝河巨才湾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绩效目标共 4 项，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 90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得 10 分，共计 100 分，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60 分，自评得分 6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 数量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2. 质量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3. 时效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4. 成本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社会效益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自评得分1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7%，根据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群众满意度为97%，按公式计算，得10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无。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评 价 人 员	张修文	镇长	电市镇人民政府	张修文
	吴晓军	财政所长	电市镇人民政府	吴晓军
	吕鹏鹏	报账员	电市镇人民政府	吕鹏鹏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张修文

年 月 日